

青 岛 农 业 大 学

青岛农业大学 2022—2023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2023 年山东省公共企事业单位第三方评估工作实施方案》和《关于做好迎接信息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的通知》（鲁教厅办函〔2023〕19 号）相关文件要求，学校严格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青岛农业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修订）》，认真编制了青岛农业大学 2022-2023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2022-2023 学年，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山东省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遵循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信息公开，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优化工作机制，丰富信息公开方式，强化了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切实保障了

广大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为推动依法治校,提升学校治理水平,激发学校办学活力,促进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持续推进信息公开机制建设

以《青岛农业大学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作为主体频道结构公开相关信息,切实做好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自查工作,及时发现并澄清虚假信息或者不完整信息,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围绕大学章程建设,通过加强配套制度建设,持续完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同时加大了规章制度信息公开力度,在智慧校园网设立规章制度栏目,极大便捷师生对规章制度的查询与检索。

（二）切实推进清单落实工作

学校将落实信息公开和清单工作作为日常管理的重要抓手,不断加强信息公开网站建设,确保信息公开全面、及时、准确。加强校内各单位网站管理,构建一站式服务融合门户,启用新版智慧校园,提升用户服务水平。深化招生和财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通过学校招生信息网和研究生处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发布年度招生简章、招生计划及招生工作相关政策等信息,进一步完善了录取查询和在线咨询系统;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公布了2023年财务预算、2022年财务决算等情况。在学校官网主页设置专栏,面向社会公布人员招聘信息、项目采购信息。通过学校公告栏等实现对干部任用考察、任前公示等过程的信息公开。通过智慧校园信息系统,实现了人员聘用和干部任免信息全部上网发布,扩

大了人事任免信息的公开范围。将校长信箱设为信息公开意见箱，在学校主页公开，启用接诉即办线上平台和 24 小时热线电话，及时受理广大师生及社会的意见和建议。

（三）丰富信息公开形式

积极利用学校校报、新闻网、广播、网络电视、智慧校园系统等传统媒体和官方微博、微信、QQ 校园号等十余个校园新媒介矩阵，为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覆盖全面、传播广泛、获取便捷的信息平台。充分发挥学校官方主页的第一门户作用，在主页醒目位置设置信息公开专栏，加强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力度，及时公布学校预算、决算等重大公告。学校综合利用文件、会议纪要、各类年鉴、校报、广播、宣传栏、电子显示屏等形式，及时公开相关信息。加强和规范网络平台、网络新媒体和电子显示屏管理，对各级各类网站信息更新及维护进行有效监督。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本学年度，学校新增公开信息 18488 条。学校主页公布信息 610 条，新闻网发布新闻 1650 条，校报出版 18 期，发布文章 223 篇。微信公众号发布推文 246 篇，微博发布信息 8620 条，小红书发布 229 条，qq 空间发布 4241 条，b 站发布 24 条，抖音发布 109 条，快手发布 15 条，澎湃号发布 143 篇，光明号发布 40 篇，大众日报发布 303 篇，海报号发布 172 篇，山东教育发布发布 353 篇，百家号发布 481 篇，今日头条发布 447 篇，搜狐发布 463 篇，中国大学生在线发布

119 篇。召开党委会 28 次，校长办公会 30 次，专题会议 4 次，处级干部会 16 次，教代会 1 次，各层面会议 600 余次，收集处理教职工各类提案和意见建议 32 件，通过校长信箱等渠道处理答复等各类问题 1286 件。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学校基本情况的信息。包括办学规模、校级领导班子、机构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发展规划、工作报告、工作计划、年度信息公开报告等办学基本情况。

2. 招生考试信息。包括本专科招生章程、招生计划、录取人数和录取分数线，录取信息查询渠道和办法，招生咨询及考生申诉渠道，特殊类型招生入选考生资格及测试结果，新生复查结果；研究生招生简章和招生专业目录、参加复试的考生成绩、复试录取办法和录取名单、各学科专业招收研究生人数、研究生招生咨询及申诉渠道等。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包括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情况，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信息，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的招投标情况，2023 年财务预算和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各类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及投诉方式等。

4. 人事师资信息。包括教师和其他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干部任免、人员招聘情况，专业技术职务等级评定情况，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教职工培训情况，领导干部因公出国情况，争议解决办法等。

5. 教学质量信息。包括各类全日制在校生数量及比例，

配备教师数量及结构，专业设置情况，课程设置情况，教授授课比例，教研项目、成果的申报与评选，促进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等。

6. 学生管理服务及学风建设信息。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学籍管理办法，学生奖励处罚办法，学生申诉办法，学风建设情况，学术规范制度等。

7. 学位、学科信息。学科设置情况，重点学科建设情况，各类学位授予资格审查与授予要求，拟新增学位授权学科或专业学位授权点申报与审核办法等。

8. 公共资源信息。学校教室、实验室、公用房、教学资源、大型仪器设备等公共资源信息与图书藏量。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情况，中外合作办学情况，来华留学生管理相关规定等。

10. 其他相关信息。学校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涉及学校的重大事件的调查和处理情况，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公开的其他信息。

（三）招生和财务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通过招生信息网、研究生处和继续教育学院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电台、电视台及各类平面媒体，山东省高校招生咨询会，外省市招生宣传咨询会等多项途径和平台向校内外发布招生信息。招生过程中，及时更新相关信息，保证信息发布的公开性、及时性以及有效性。为更好应对疫

情下的招生咨询工作，在原有咨询渠道基础上，还采用了智能问答系统，全面覆盖百度、搜狗等搜索引擎，及时为考生及家长答疑解惑，全学年度接待来电、来访和网上咨询 20 万余次。本学年度，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公布各类招生信息(见本报告第二部分第二项第 2 条)，保证了招生工作各环节的公开、公正和严密有效实施。严格了监督监察工作，校纪委对招生考试、录取等环节进行监督监察，各类办学收费标准提前通过各类媒体进行公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财务信息公开情况主要有以下五个部分：一是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方案经校党委会研究通过，通过信息公开专栏和学校公文向全校师生员工及社会公开。二是受捐赠财产的使用与管理通过教育发展基金会网站全面公开。三是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信息、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标情况，通过国有资产管理处网站和学校官网通知公告公开。四是学校教育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与投诉方式情况，学校每年通过财务处网站、校园公告栏等向学生、家长及社会公开。五是学校财务、资产与财务管理制度及国家的有关财经法规和上级财务文件内容，学校常年在财务处网页上向社会公开。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未收到需受理或答复的信息公开申请。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信息按相关规定不予公

开。

四、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师生员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给予较好的支持和肯定，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能及时提供各种学校信息表示满意，评议良好。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未出现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六、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本年度，在校内外广泛开展了信息公开调研工作：一是坚持问题导向与满意度导向的原则，向全校师生进行调研座谈，就各层面提出的意见建议和反馈情况进行汇总梳理；二是向其他高校进行电话和线上调研，了解各高校信息公开机制建设，吸收各高校信息公开专栏的优势特色。通过调研结果分析，学校仍有一些需要改进的问题：公开信息质量有待提高；信息公开功能作用发挥不充分；信息公开监督、管理功能发挥不充分。

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学校将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重点从以下三个方面加强改进：

（一）优化手段载体，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成效

进一步强化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工作，不断丰富数字化、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公开方式，提升信息公开的时代感和吸引力，切实增强公开实效。编制学校各类业务工作流程图，将业务办理流程化、可视化，明确办理单位联系方式，

提高便民服务成效。紧密围绕学校中心工作，聚焦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加强与师生、社会的互动交流，及时回应社会关注和师生关切，增强信息公开成效。

（二）强化宣传引导，进一步夯实工作责任

开展信息公开培训，不断提升广大师生参与信息公开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建强信息公开联络员队伍，提高工作人员的政策熟悉度和执行效率，持续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明确各二级单位信息公开职责，增强各二级单位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强化基层单位在公开信息内容上及时更新意识，推进信息公开校院二级网站建设完善工作。

（三）深化协调联动，进一步发挥信息公开效能

切实做好监督工作，充分发挥师生员工的监督作用，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对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督促检查。推动信息公开工作与学校中心工作深度融合，通过信息公开促进学校及各二级单位工作改进和提升，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对学校改革发展的助推功能。把信息公开理念有机融入学校各项工作中，推动依法治校，助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学校改革发展营造良好氛围、提供有力保障。

青岛农业大学

2023年10月31日